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7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6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众环共有合伙人 216 人，注册会计师 1,3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23 人。

2024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17,185.57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2024 年度共有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止目前，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8 亿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纪律处分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43 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6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6 人次、纪律处分 4 人次、监管措施 40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韩毅，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先后参与多家上市公司审计及复核工作。2019 年 12 月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具有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杰，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24 年 9 月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无兼职情况，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范志伟，199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2020 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最近 3 年复核 8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及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126 万元（含税）。2025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公司 2025 年度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